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函

地址：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573號

聯絡人：林忠義

電話：049-23334141 分機 243

傳真：049-2330652

信箱：jilin@ntcr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社會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9日

發文字號：藝技字第11530003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115年社區工藝產業培力補助計畫」之報名簡章乙份，惠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轄之相關社區與工藝文化協會團體報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本計畫以「工藝活水湖」為工藝生態系之發展意象，闡釋工藝文化的永續發展，需透過多元資源匯流與持續循環方能形成豐富而活絡的生態體系。本補助計畫透過整合中央、地方與學界資源，鼓勵發掘各地「特色工藝」與「在地漫活」之發展潛力，推動工藝由地方據點逐步串聯，形成由點而線、由線而面的工藝發展網絡，並透過交流合作與社群參與，持續累積社區工藝量能，帶動生活工藝的推廣與產業發展，使工藝文化在社會生活中持續扎根與繁盛。
- 二、本補助內容著力於人才培力、產品開發、品牌拓展等面向，透過扶植提升在地工藝技術，導入設計專業的協力，為社區開發具在地性的工藝產品，並積極帶領社區工藝品牌開拓國內、國際市場，促進文化經濟效益，吸引更多青年回流返鄉，帶動青年回流返鄉成為工藝創生的生力軍，聚集為地方創生的力量，兼顧文化性、經濟性與社會性之



社會處

115/03/09



1155606242

價值實踐。

三、外圍陪伴部分，獲補助之單位另由工藝產業推動輔導團隊協助社區產業輔導診斷、國內外工藝競獎、示範點參觀見習與赴日推廣交流(視實際性質與需求擇定之)，並共同參與臺日韓地方工藝國際交流座談會及臺灣工藝聚成果交流推廣活動等，期促進在地特色工藝永續經營與長期發展。

四、主要執行方式由「人才技術培訓、產品設計開發、品牌行銷拓展」三面向與主要類型進行社區工藝扶植，並可附加「工藝陪伴」型選項。

五、本補助案之補助類型及最高補助金額說明如下(詳如附件計畫簡章暨三類型申請書格式)：

(一)主要補助類型必要選項(三類型中擇一類型)：

1、人才培力型：在地工藝人才課程培訓：預定10案，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15萬元。

2、產品開發型：在地特色工藝商品設計：預定13案，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20萬元。

3、品牌拓展型：產品設計開發+品牌行銷：預定7案，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25萬元。

(二)附加選項之「工藝陪伴」型：陪伴長者、婦女、偏鄉或災後重建等弱勢族群，協助以工藝療育課程、校園工藝體驗與工藝文化遊程等之社會服務，以新臺幣25萬為限。

六、報名申請日期：即日起至115年4月7日(二)截止(郵戳為憑)。

七、詳細計畫簡章內容及申請書與計畫書格式，請於本中心網站最新公告下載(<http://www.ntcri.gov.tw>)。

正本：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基隆市政府社會處、新竹市政府社會處、新竹縣政府社會處、苗

社會處 115/03/09



1155606242

栗縣政府社會處、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局、雲林縣政府社會處、嘉義市政府社會處、嘉義縣社會局、屏東縣政府社會處、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花蓮縣政府社會處、臺東縣政府社會處、澎湖縣政府社會處、金門縣政府社會處、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新竹市文化局、新竹縣政府文化局、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彰化縣文化局、南投縣政府文化局、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嘉義市政府文化局、嘉義縣文化觀光局、臺南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屏東縣政府文化處、基隆市文化觀光局、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花蓮縣文化局、臺東縣政府文化處、金門縣文化局、澎湖縣政府文化局

副本：本中心技術組

電 2026/03/09 文
交 15:19:30 章

裝

訂

線

社會處 115/03/09



1155606242